

葵青區議會
前葵涌警察宿舍土地諮詢結果報告

目的

本文旨在向葵青區議會報告葵青民政事務處早前就前葵涌警察宿舍土地用途的諮詢結果。

背景

2. 前葵涌警察宿舍位於葵涌葵義路，面積約一公頃；原有四座樓宇，於 1978 年落成。政府其後於 2008 年 7 月拆卸宿舍。根據前《葵涌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KC/21》，前葵涌警察宿舍土地規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用途地帶，此地帶的規劃意向主要是提供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以配合當地居民及/或該地區的需要。

3. 考慮到公屋政策和整體公屋供應情況，房屋署認為有於上述土地興建公屋的必要，並建議在有關土地上興建三座約三十層高的公屋大廈，提供約 1 000 個單位給 2 800 名居民入住。規劃署並因應房屋署的計劃，在本年 1 月將上述土地用途改劃為「住宅（戊類）1」的建議修訂遞交城市規劃委員會（城規會）。城規會其後在本年 2 月 20 日就修訂刊憲諮詢。諮詢期至本年 4 月 20 日止。

公眾諮詢

4. 除城規會在本年 2 月 20 日就修訂刊憲，作公眾諮詢外，在 2009 年 3 月 12 日的葵青區議會會議上，規劃署和房屋署就前葵涌警察宿舍土地的用途和房屋署的建屋計劃諮詢區議會。會上議員各抒己見，既有議員認為該用地因交通和周邊環境問題不適合興建公屋，亦有議員認為從整體公屋政策考慮，應支持房屋署的建議。葵青區議會在當日會議通過以下動議：「葵青區議會要求規劃署就葵涌前警察宿舍用地用途向公眾重新諮詢，並擱置將此項目遞交城市規劃委員會討論。」。

5. 為更廣泛地收集公眾的意見，葵青民政事務處在本年 3 月 23 日發出諮詢文件，諮詢區內超過 300 名包括區內議員、居民和地區團體等持分者。為期約三星期的諮詢期在本年 4 月中完結，收集意見的結果如下：

意見	數目	備註
支持	16	支持者認為應建屋計劃能為配合政府整體的房屋政策，房屋署亦可以在規劃設計上增加更多的休憩和社區設施，惟房屋署應多加注意附近的交通問題。
反對	24	反對者認為現時葵芳的人口經飽和，該區休憩和社區設施不足，交通混亂，政府應把握機會利用該地改善情況。
沒有意見	15	-
總計：	55	-

我們在取得諮詢對象的同意後，已將 55 份意見書的其中 51 份要求規劃署以申述方式轉交城規會以法定程序跟進。

6. 葵青民政事務處分別在本年 4 月 3 和 17 日亦與有關政府部門在區內舉辦了兩場簡介會，向區內居民介紹政府就前葵涌警察宿舍土地用途的建議，和聽取居民的意見。會上大部份居民反對房屋署在該用地興建公屋，認為現時葵芳區的人口已甚多，附近一帶的交通極需改善，社區休憩設施亦嚴重不足，認為興建公屋對不論是葵芳區現時的居民或將來遷入的居民都並不公平。此外，有關政府部門在本年 4 月 16 日出席了葵涌中南分區委員會的會議，聽取委員的意見。大多數委員十分關注計劃會對社區休憩設施和交通的影響，有委員亦建議政府應善用土地資源，讓該用地發展為商業大廈，並藉此改善該區交通。葵青民政事務處已將在兩場簡介會和分區委員會會議上收集的意見轉交規劃署跟進。規劃署稍後會將有關意見呈交城規會考慮。

未來路向

7. 城規會在諮詢期內共收到 700 多份申述，現時正整理申述，並會盡快公布申述，以供公眾查閱和就申述向城規會提出意見。其後，城規會會舉行公眾聆訊，以考慮其收到的申述和意見。申述者和提意見者會獲邀出席聆訊。

葵青民政事務處
2009 年 5 月